

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泉鲤应急函〔2026〕10号

答复类型：A类

关于区政协十届五次会议 第20253071号提案答复的函

傅江江委员：

现就区政协十届五次会议第20253071号提案《关于支持鲤城区民间公益组织发展，助力社会服务与民生改善的建议》的办理意见函复如下：

一、提案基本情况

区政协十届五次会议第20253071号建议（提案）关于支持鲤城区民间公益组织发展，助力社会服务与民生改善提出了宝贵建议。为进一步助力社会救援组织在应急救援、扶贫济困、

社区服务等领域发挥社会成效，近年来，我局在搭建平台统筹力量、配备配齐物资设备、强化队伍建设以战促训、完善救援体系等多方面进行全面的建设，努力形成政府引导、社会协同的公益生态，推动鲤城区民生福祉提升。

二、提案办理工作开展情况

1.建平台，统筹力量。于2022年10月揭牌鲤城区社会应急救援联勤中心，入驻8支专业队伍（水域、山岳、地震、工程机械、通信等），统一调度、快速响应；同时将8支社会救援队纳入全区应急救援体系，与消防、专业队伍联动，执行抢险、防灾宣传、应急值守任务。

2.给政策，规范发展。一是民政部门对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条件、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的民间公益组织，依法办理登记，做到成熟一家、登记一家，并提供登记政策咨询和业务办理指引，同时通过年度检查、双随机抽查、财务专项审计等方式推动已登记成立的民间公益组织加强内部制度建设，规范社会组织日常运行，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二是人社部门依托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为来鲤就业创业并入选泉州市高层次人才提供生活补助、住房保障、户籍迁入、出入境和停居留便利等十八项高层次人才待遇，同时聚焦鲤城区民间公益组织发展实际与基层民生服务需求，针对性开展公益从业人员专项技能培训。

3.强保障，夯实基础。一是依托国债项目，为驻地鲤城辖

区内的社会应急救援队伍配备无人机、冲锋舟、救援绳索等一系列应急救援设备，在联勤中心设立应急物资储备仓库，由社会救援队伍进行使用及日常管理，严格落实设备设施出入库调度登记制度，减轻救援专业设备的需求缺口。二是由市应急局为符合条件的救援队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落实救援期间医疗、工伤、抚恤等保障。

4.提能力，实战实训。一是联训联演：组织防洪排涝、台风防御、地震坍塌等实战演练，如联合雷霆救援队开展地下车库积水抢险演练、蓝天救援队伍参与鲤城区地震应急救援综合演练等活动。二是专业培训：依托全省为民办实事项目，组织社会救援力量赴宁德、三明、南安等救援基地开展防灭火、防汛防涝、地震综合救援等技能培训、骨干培养、资质认证，提升水域、山岳、急救等专业能力。三是任务历练：组织社会救援力量抗疫防疫、防台风、内涝抢险、搜救等一线任务，其中2026年蓝天救援队通过无人机已在笔架山、清源山等地执行搜救任务，已救出3个人。

5.融治理，多元共治。一是参与基层治理：组织社会救援力量参与开元寺勤佛日执勤值守、协助社区隐患排查、防灾减灾宣传、应急避险指导，打通应急管理“最后一公里”，其中蓝天救援队2022年获得泉州市委疫情防控优秀志愿服务组织、2022年获得鲤城区委疫情防控优秀志愿服务组织、2023年获得泉州市消安委热心消防公益事业集团荣誉。二是共建宣教阵地：

社会救援队参与安全文化公园、公共安全体验馆运维，开展公益宣教。

领导署名：谢立雄

经办人员：洪默超

联系电话：22355951

泉州市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6年6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政协提案环资办，区政府督查室，区人社局、民政局
